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創意
Creative China
Creativ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8)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業績公告」)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本公司年報(「年報」)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等報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除該等報告中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希望提供有關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進一步資料。

誠如年報第17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下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u>6,582</u> | <u>—</u> |

由於管理層認為投資具有戰略性，因此非上市股權投資在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於公允值初始確認。

本公司謹此補充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只包括於Instance App Inc. Pte. Ltd. (「Instance」)的投資，此投資為非上市股權投資。Instance為一個主要於新加坡營運電商應用程式的營運商。有關Instance的主要業務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的自願公告

內披露。本公司持有7,500股Instance的股份(代表Instance約6%的權益)，而初期投資Instance的成本為997,500美元。此項投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與其初期投資成本的997,500美元相同，及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約5.0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關Instance的投資的公允值變動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沒有從有關Instance的投資獲得任何股息及並無出售任何於Instance之權益。

本集團同時謹此補充於業績公告第23頁至第29頁及年報第6頁至第14頁披露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投資政策是投資於可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的項目(於目前是Instance的電商應用程式)，尋求提升股東價值的方法以確保股東的可持續性長期收益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只包括於投資於Instance約6%之權益。Instance是「Instance App」的營運商，而「Instance App」為一個主要於新加坡營運的電商應用程式。有關Instance的主要業務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的自願公告內披露。本集團的預期是在全球互聯網市場競爭越來越劇烈的情況下，與其他不同營運模式的電商應用程式加強合作可以促進「全聚星」(本集團的移動直播及電商平台)的發展及加強其競爭力。本集團亦預期「全聚星」及「Instance App」可以互相取長補短，達致雙贏的理想結果。不過，Instance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能及時完成部分陳述，亦因此未有產生任何收入。在與Instance的主要股東多次商議後，Instance的主要股東向本公司提供了一份有關以997,500美元向本公司購回7,500股Instance股份(即本公司持有的所有Instance股份，與本公司的投資成本相同) («回購»)的共識函件。於年報日期，本公司與Instance的主要股東仍在商討有關回購的協議之詳細條款及細節。

除上述進一步資料外，業績公告及年報中的所有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劍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及楊建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世遠先生、葛旭宇先生及汪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飛先生、邱欣源先生及陳松光先生組成。

本公告載有遵照 GEM 上市規則作出的詳情，以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 7 日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 刊登。